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基隆市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0147基隆市信二路266號

承辦人：蔡青芳

電話：02-24230181#253

電子信箱：b2212283@klchb.gov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基隆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基衛藥貳字第1020051497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藥品「"南光" 非洛緩釋錠 10公絲 POLO SR TABLETS 10MG "N.K."（衛署藥製字第045510號）（批號1C3336、1E3318、1H3330、1L3306）」回收乙案，請 貴院及 貴公會轉知會員配合回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衛生福利部102年12月30日部授食字第1021455897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基隆長庚紀念醫院、衛生福利部基隆醫院、南光神經精神科醫院、新昆明醫院、三軍總醫院附設基隆民眾診療服務處、醫療財團法人臺灣區煤礦業基金會臺灣礦工醫院、維德醫院、基隆市立醫院、基隆市醫師公會、基隆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基隆市藥劑生公會、社團法人基隆市藥師公會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、本局藥政科



裝

訂

線